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九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八名，独立董事张莉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张永炬先生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董事长蔡礼永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逐项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预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有关股东会召开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相关程序另行通知。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由于市政规划调整以及市场环境变化等原因，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年产2.2亿米高档拉链扩建项目”的建设期延长2年。此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等的变更；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3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25 年 8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部分子公司滚存利润进行分配的议案》。

为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董事会决定将浙江伟星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伟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上海伟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市伟星进出口有限公司、上海伟星服饰有限公司、杭州伟星服饰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联星服装辅料有限公司等 7 家全资子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滚存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合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399,267,518.75 元,本次实际分配利润 285,000,00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将增加母公司报表利润,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不会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